



口213
卷
769
文

早
相
印
圖
印

四
福
印

福
印

楊
印

韓非子卷第四

孤憤第十一

說難第十二

和氏第十三

姦劫弒臣第十四

孤憤第十一

言法術之士既無黨與孤獨而已故其材用終不見明下生既以抱玉而長號韓公由之寢謀而內憤

謂上疑爲一作脫所字謂是

智術之士必遠見而明察不明察不能燭私能法之士必強毅而勁直不勁直不能矯姦人臣循令而從事案法而治官非謂重人也重人也者無令而擅爲虧法以利私耗國以便家力能得其君此所爲重人也擅爲虧法逆理而動其力尚能得君從人所共能燭見重人之陰情能法之士明察聽用且燭重人之陰情智術之士既明重之也智術之士明察聽用且燭重人之陰情智術之士既明人所共能燭見重人之陰情能法之士勁直聽用且矯重人之姦行故智術能法之士用則貴重之臣必在繩之外矣言必見削除也是智法之士與當塗之人不可兩存之仇也既不可兩存所存以相仇也當塗之人擅事要則外內爲之用矣外謂百官也內謂君之左右皆與當塗之人爲用也是以諸侯不因則

事不應。故敵國爲之訟。鄰國諸侯或來求事。不因當塗者其求必不見應。故重人有事。敵國爲之訟。冤百官不因。則業不進。故羣臣爲之用。郎中不因。則不得近主。故左右爲之匿。郎中爲郎居中。則君之左右之人也。既因重人而得近主。故爲之匿非也。學士不因。則養祿薄。禮卑。故學士爲之談也。談者謂爲此四助者邪。臣之所作近。世一作勢是好下。疑脫以自飾也。重人不能忠主而進其仇。重人所仇者法術之士也。人主不能越四助而燭察其臣。臣亦謂法術之臣也。故人主愈弊。而大臣愈重。凡當塗者之於人主也。希不信愛也。又且習故。重人得主信愛者多。又也。若夫即主心。同乎好惡。固其所自進也。官爵貴重朋黨又衆。而一國爲之訟。訟即說也。重人舉措常就主心而同其好惡。已爲之訟冤。則君爵重之朋黨衆及其有事。一國無德而誅之。則法術之士欲干上者。非有所信愛之親習故處也。卑賤無黨。孤特夫。以疏遠與近愛信爭。近愛信謂重人是也。其數不勝也。數理也。以新旅與習故爭。其數不勝也。以反主意。與同好爭勝也。

重人與其數不勝也。以輕賤與貴重爭。其數不勝也。以一口與君同好。其數不勝也。以輕賤與貴重爭。其數不勝也。以一口與一國爭。重人與一國爲朋黨。其數不勝也。法術之士操五不勝之勢。以歲數而又不得見。所經時歲已至於當塗之人乘五勝之資。而且暮獨說於前。當塗之人獨訟而稱冤。故法術之士奚道得進。而人主奚時得悟乎。法術之士既不得進。則人主何從而悟乎。故存法術之士焉得不危。重人勢不兩存。則法術之士必危而覩其可以罪過誣者。公法而誅之。法術之士有過失可誣罔者。其不可被以罪過者。以私劍而窮之。若無過失可誣者。則使俠是明法術而逆主上者。不憚於吏誅。必死於私劍矣。朋黨比周。爵必重於外權矣。趨向也。今人主不合參驗而行誅。謂於法術之士不參驗以

知其真僞。不待見功而爵祿。重人所進雖未見即行誅罰。故法術之士。安能蒙死亡而進其說姦邪之臣。安肯乘利而退其身。故主上愈卑私門。益尊。夫越雖富兵強。中國之主皆知無益於己也。曰。非吾所得制也。越國爲異國。今有國者。雖地廣人衆。然而人主壅蔽。大臣專權。是國爲越也。大臣專國常有謀君之心。即已智不類。越而不智。不類其國。不察其類者也。縱臣專權。國變成越。是異所以然者。良以不察知已國類於越國故也。人主所以謂齊亡者。非地與城亡也。呂氏弗制。而田氏用之所以謂晉亡者。亦非地與城亡也。姬氏不制。而六卿專之也。今大臣執柄獨斷。而上弗知收。是人主不明也。不知收取其柄。而自執之。令臣於上獨斷。此主之不明也。今謂秦也。與死人同病者。不可生也。與亡國同事者。不可存也。今襲跡於齊晉。欲國安存。不可得也。襲重。凡法術之難行也。不獨萬乘千乘亦然。人主之左右不必智也。人主於人有所智。而聽之。因與左右論其言。是與愚人論智。智也。

也。人主之左右不必賢也。人主於人有所賢而禮之。因與左右論其行。是與不肖論賢也。智者決策於愚人。賢士程行於不肖。則賢智之士羞。而人主之論悖矣。人臣之欲得官者。其脩士。且以精絜固身。但精絜自固其身。其智士。且以治辯進業。智者。謂士其脩士不能以貨賂事人。以貨事人也。恃其精潔。而更不能以枉法爲治。既精潔。故不能枉法爲治。則脩智之士不事左右。不聽請謁矣。左右謂財貨脩智。之士不肯聽從也。人主之左右行。非伯夷也。求索不得。貨賂不至。則精辯之功息。而毀誣之言起矣。精謂脩士精絜也。辯能治亂。謂智士材治亂。謂智士材能治於亂也。精潔之行。決於毀譽。則脩智之吏廢。則人主之明塞矣。脩智之士能發人主之聰明。今既廢而不用。則主明自塞矣。不以功伐決智行。決智行當以功。不以參伍審罪過。審罪過當參伍。之參比驗也。伍偶會也。而聽左右近習之言。則無能之士在廷。而愚汙之吏處官矣。近習之臣。既皆小人。同氣相求。同聲相應。故所親者。無能之人。所愛者。愚汙之人。亦既親愛必用。之在廷。

與相疑
倒

舉之處

官矣。萬乘之患。大臣太重。千乘之患。左右太信。此人主之所公

患也。公正也。正當。以此當患也。

且人臣有大罪。人主有大失。臣主之利。與相

異者也。何以明之哉。曰。主利在有能而任官。臣利在無能而得

事。主利在有勞而爵祿。臣利在無功而富貴。主利在豪傑。使

能。豪傑之人。有材能。然後使之矣。臣利在朋黨用私。是以國地削。而私家富。主

上卑。而大臣重。故主失勢。而臣得國。主更稱藩臣。

君臣易位。故主稱藩臣。於

其。而相室剖符。

相室家臣也。剖符言得

專授人官。與之剖符也。此。人臣之所以謫主。便

私也。以謫誤於主也。故當世之重臣。主變勢。而得固寵者。十無

三三。變謂行謫。謫以移主意。十中但有二三。故曰。十无二三也。是其故何也。人臣之罪大也。

臣有大罪者。其行欺主也。其罪當死亡也。智士者遠見而畏於

死亡。必不從重人矣。賢士者脩廉而羞與姦臣欺其主。必不從

重臣矣。是當塗者之徒屬。非愚而不知患者。必汙而不避姦者

也。重人所爲。必不軌。故智士恐與同之。廉士羞與之欺主。莫有從之遊者。同惡相濟。上故與之爲徒屬者。必惡愚之人也。

大臣挾愚汙之人。上與之欺。主下與之收利。侵漁朋黨。言侵奪百姓。若取魚也。比周相與。阿黨爲比。忠信爲周也。比周者。言以阿黨之人爲忠信。與親也。一口惑主。敗法以亂士民。雷同是非。故曰。一口使國家危削。主上勞辱。此大罪也。臣有大罪。而主弗禁。此大失也。使其主有大失於上。臣有大罪於下。索國之不亡者。不可得也。

或不重
之字可
從

說難第十二

夫說者。有逆順之機。順以招福。逆以制禍。失

之毫釐。差之千里。以此說之所以難也。

凡說之難。非吾知之。有以說之之難也。不知而說。雖忠見疑。故

又非吾辯之能明。吾意之難也。曰。非吾知之。說之難也。則爲

難也。又非吾敢橫失而能盡之難也。吾雖不自辯數。則能明。吾所說

有。凡說之難。在知所說之心。可以吾說當之。則爲

所說。所說出於爲名高者也。而說之以厚利。則見下節。而遇卑

賤。必棄遠矣。所說之人。意在名高。今以厚利說之。彼則爲已志能當。節凡下。而以卑賤相遇。亦既賤之。必棄遺而疎遠矣。

所說出於厚利者也。而說之以名高。則見無心而遠事情。必

不收矣。所說之人意在厚利今以名高說之此則爲己无相所說時之心而閑遠事情矣如此則必見弃而不收矣。所說陰爲厚利而顯爲名高者也。而說之以名高則陽收其身而實疏之說之以厚利則陰用其言顯弃其身矣。爲厚利外陽爲名高今見其外說以名高彼雖陽收其身內實疏遠若察知其內說以厚利私用其言外明弃其身以飾其名高也此不可不察也夫事以密成語以泄敗未必其身泄之也而語及所匿之事如此者身危。所說之人其所謀事身雖不泄謀說者泛動之既懷此疑其身必危矣。彼顯有所出事而乃以成他故說者不徒知所出而已矣又知其所以爲如此者身危。所說之人顯出其事有說者深知其事既所出入知所爲說既知情露必有危已之心規異事而當知者揣之外而得之事泄於外必以爲已也如此者身危。說者爲君規謀異事而外揣之遂得知其謀因泄於外君則疑已漏之便以爲不密而加誅也周澤未渥也而語極知說行而有功則德忘說不行而有敗則見疑如此者身危。君之於已周渥厚遂以知之極妙而以語之行說有功猶忘智謀之士當知此者自外揣之遂得知其謀因泄於外君則疑已漏之便以爲不密而加誅也周澤未渥也而語極知說行而有功則德忘說不行而有敗則見疑如此者身危。說者爲君規謀異事而外揣之遂得知其謀因泄於外君則疑已漏之便以爲不密而加誅也周澤未渥也而語極知說行而有功則德忘說不行而有敗則見疑如此者身危。

德一作見是

說者明言禮義以挑其惡如此身危。挑謂發揚也貴人或得計而欲自譽爲說者與知焉如此者身危彊以箕所能爲止以其所不能已如此者身危。不能而強不以而止必以不許而興怒故危也。故與之論大人則以爲間矣。間代也論大人必談以道德之論細人則以爲賣重。論之所增則以爲嘗已也。嘗試也論君所增則謂已論細人必談以器斗筲。彼論其所愛則以爲藉也。藉謂藉君之所愛。其說則以爲不智而拙之。直米鹽博辯則以爲多而交之以成對解謂博明細雜之物則謂已多合而猥文之也。略事陳意則曰怯懦而不尽。略言其事粗陳其意則謂已諱則謂草野凡鄙俗直而侮慢也。此說之難不可不知也。凡說之務在知飾所說之所矜而滅其所恥。凡欲說彼要在知其所矜則隨而光飾之知其所恥則隨而掩滅之如此則順旨而不忤彼有私急也。彼有私急也必以公義示而強之其意有下也然而不能已。說者因爲之飾其美而少其不爲也。所說而成者或有私事將欲急爲則示以公義而勉強之彼雖下意從已而不能止。其心有高也而實不能及說者爲之奉其過而見其惡而多其不行也。奉簡私之過見背公之惡以不行私急爲多所以

成其有欲矜以智能則為之奉異事之同類者多為之地使之資說於我而佯不知也以資其智。所說或矜以廣智則多與卒彼同類之異事以寬所取之地令其取說於我而我佯若不知如此者所以助其智也。欲有則利其人必得而相存者也。欲陳危害之事則顯其毀誹而微見其合於私利也。欲彼內有存恤之言則能為此又微言成此美名於私患其人必以誠而可試之譽異人與同行者規異事患也。欲為陳危之事其有毀誹之者則為之顯言。又微毀誹當為私患其人必以誠而可試之譽異人與同行者規異事。倒、是、作繫糜一

繫糜一
是、
道所疑

身以進加如此其汙也今以吾言為宰虜而可以聽用而振世此非能任之所恥也夫曠日離久而周澤未渥。離猶經也謂深計而不疑引爭而不罪則明割利害以致其功。斷直指是非以飾其身。以此相持此說之成也。君則以不疑不罪以固臣臣則以成功飾身以輸忠故曰相持如此者說之成也。昔者鄭武公欲伐胡故先以其女妻胡君以娛其意因問於群臣吾欲用兵誰可伐者大夫闢其思對曰胡可伐武公怒而戮之曰胡兄弟之國也子言伐之何也胡君聞之以鄭爲親已遂不備鄭人襲胡取之宋有富人天雨墻壞其子曰不築必將有盜其鄰人之父亦暮而果大亡其財。此夕盜至也其家甚智其子而疑鄰人之父。二人說者皆當矣厚者為戮薄者見疑。二人謂闢其思鄰人之父鄭武公所以疑難故繞朝之言當矣其為聖人於晉而為戮於秦也此不可不察。會於秦繞朝其薄者不當其言非不當也晉人贈之以策曰吾謀適不用其言非不當也晉人雖以為聖後秦竟以言戮之是亦處知失宜也。昔者弦子瑕有寵於衛君衛國之法竊駕君車者罪刖弦子瑕母病人間往夜告弦子弦子矯駕君車以出。

說者疑
倒、

字未作
既引作
交並是
一無加

君聞而賢之曰。孝哉。爲母之故。忘其刖罪。異日與君遊於果園。食桃而甘。不盡以其半。啗君。君曰。愛我哉。忘其口味。以啗寡人。及弥子色衰愛弛。得罪於君。君曰。是固嘗矯駕吾車。又嘗啗我以餘桃。故弥子之行未變於初也。而以前之所以見賢。而後獲罪者。愛憎之變也。故有愛於主則智當而加親。有憎於主則智當而見罪。而後說談論之士。不可不察。愛憎之主。而後說焉。夫龍之為虫也。柔可狎也。然其喉下有倒奈擾。柔可疑通。

楚人和氏得玉璞。楚山中。奉而獻之厲王。厲王使玉人相之。玉人曰。石也。王以和爲誑。而刖其左足。及厲王薨。武王即位。和又奉其璞而獻之武王。武王使玉人相之。又曰。石也。王又以和爲誑。而刖其右足。武王薨。文王即位。和乃抱其璞而哭於楚山之下。三日三夜。泪盡而繼之以血。王聞之。使人問其故。曰。天下之刖者多矣。子奚哭之悲也。智。吾非悲刖也。悲夫寶玉而題之以石。貞士而名之以誑。此吾所以悲也。王乃使玉人理其璞。而得寶焉。遂命曰。和氏之璧。夫珠玉。人主之所急也。和雖獻璞而未羨。未爲妄。

和氏第十三

害也。所獻之寶。設令未美。亦無害於王也。然猶兩足斬而寶。乃論論寶。若此其難也。今人主之於法術也。未必和璧之急也。而禁羣臣士民之私邪。人主之於法術。未必其臣人。爲卞和之忠。苟無卞和之忠。誰肯犯禁而論其法術亂也。然則有道者之不僇也。持帝王之璞。未獻耳。帝王之璞。即法術也。有道之士。所以不見擗。是持玉也。主用術。則大臣不得擅斷。近習不敢賣賣重官。行法則浮萌。趨於耕農。而游士危於戰陳。則法術者。乃羣臣士民之所禍也。人主非能倍大臣之議。越民萌之誹。獨周乎道言也。則法術之士。雖至死亡。道必不論矣。昔者吳起教楚悼王。以楚國之俗。曰。大臣太重。封君太衆。若此。則上逼主。而下虐民。此貧國弱兵之道也。不如使封君之子孫。三世而收爵祿。絕滅百吏之祿秩。損不急之枝官。字。貧是絕減。當一作急。危。當一作急。和疑當。

樹者謂非要急者若樹之枝也然養以奉選練之
枝官必披落其枝爲政者亦損其閑冗以士悼王行之期年而薨矣吳起枝解於楚商君
教秦孝公以連什伍設告坐之過拘連中家伍家相
或有告者則并坐燔詩書而明法令塞私門之請
其什伍故曰告坐不帶其功賞禁游宦之民業游散
求官者設法於公有勞者不守本以禁之也而顯耕戰之士孝公行之主以尊安
而遂公家之勞於公有勞者不守本而削亂秦行商君法而富強二子之言也已當矣
細民惡治也當今之世大臣貪重大臣庸公法而
其重細民安亂甚於秦楚之俗此篇非未入秦時
驥喻而人主無悼王孝公之聽則法術之士安能
蒙二子之危也而明己之法術哉此世所亂無霸

王也。

姦劫弑臣第十四

魏一作信是
非是
所一作
凡姦臣皆欲順人主之心以取親幸之勢者也是
以主有所善臣從而譽之主有所憎臣因而毀之
凡人之大體取舍同者則相是也取舍異者則相
非也今人臣之所譽者人主之所是也此之謂同
取人臣之所毀者人主之所非也此之謂同舍夫
取舍合而相與逆者未嘗聞也此人臣之所以信
幸之道也夫姦臣得乘信幸之勢以毀譽進退羣
臣者人主所有術數以御之也非參驗以審之也
必將以曩之合己信今之言此幸臣之所以得欺
主成私者也故主必欺於上而臣必重於下矣此
之謂擅主之臣國有擅主之臣則羣下不得盡其

智力以陳其忠。百官之吏不得奉法以致其功矣。何以明之。夫安利者就之。危害者去之。此人之情也。今爲臣盡力以致功竭智以陳忠者。其身困而家貧。父子罹其害。爲姦利以弊人主。行財貨以事貴重之臣者。身尊家富。父子被其澤。人焉能去安利之道。而就危害之處哉。治國若此。其過也。而上欲下之無姦。吏之奉法。其不可得亦明矣。故左右知貞信之不可以得安利也。必曰。我以忠信事上。積功勞而求安。是猶盲而欲知黑白之情。必不幾矣。若以道化行正理。不超富貴事上。而求安。是猶聾聾而欲審清濁之聲也。愈不幾矣。二者不可以得安。我安能無相比周。蔽主上。爲姦私以適重人哉。此必不顧人主之義矣。其百官之吏亦知方正之不

利字疑
一無安
我三字
是

可以得安也。必曰。我以清廉事上而求安。若無規矩而欲爲方圓。也必不幾矣。若以守法不明黨治官而求安。是猶以足搔頂也。愈不幾也。二者不可以得安。能無廢法行私以適重人哉。此必不顧君上之法矣。故以私爲重人者衆。而以法事君者少矣。是以主孤於上。而臣成黨於下。此田成之所以弑簡公者也。夫有術者之爲人臣也。得效度數之言。上明主法。下困姦臣。以尊主安國者也。是以度數之言。得效於前。則賞罰必用於後矣。人主誠明於聖人之術。而不苟於世俗之言。循名實而定是非。因參驗而審言辭。是以左右近習之臣。知僞詐之不可以得安也。必曰。我不去姦私之行。盡力竭智以事主。而乃以相與比周。妄毀譽以求安。是猶負干鈞之重。陷於不測之淵。而求生也。必不幾矣。百官之吏。亦知爲姦利之不可以得安也。必曰。我不以清廉方正奉法。乃以貪汙之心枉法以取私利。是猶上高陵

荀子篇
作拘

生下。疑
脫也字

之顛墮峻谿之下而求生必不幾矣安危之道若此其明也。左右安能以虛言惑主而百官安敢以貪漁下是以臣得陳其忠而不弊下得守其職而不怨此管仲之所以治齊而商君之所以強秦也從是觀之則聖人之治國也固有使人不得不愛我愛疑當作爲我者上一有爲字是

因一作夫字疑

臣盡力以事主正直之道不可以得安則臣行私以干上明主知之故設利害之道以示天下而已矣夫是以人主雖不口教百官不目索姦衰而國已治矣人主者非目若离婁乃爲明也非耳若師曠乃爲聰也目必不固其勢而待耳以爲聰所聞者寡少矣非不弊之術也耳必不固其勢而待耳以爲聰所聞者寡矣非不欺之道也明主者使天下不得不爲己視天下不得不爲己聽故身在深宮之中而明照四海之內而天下弗能蔽弗爲己聽故身在深宮之中而明照四海之內而天下弗能蔽弗

私疑當作告

能欺者何也閭亂之道廢而聰明之勢興也故善任勢者國安不知因其勢者國危古秦之俗君臣廢法而服私是以國亂兵弱而主卑商君說秦孝公以變法易俗而明公道賞告姦困末作而利本事當此之時秦民習故俗之有罪可以得免無功可得尊顯也故輕犯新法於是犯之者其誅重而必告之者其賞厚而信故姦莫不得而被刑者衆民疾怨而衆過日聞孝公不聽遂行商君之法民後知有罪之必誅而私姦者衆也故民莫犯其刑無所加是以國治而兵強地廣而主尊此其所以然者匿罪之罰重而告姦之賞厚也此亦使天下必爲己視聽之道也至治之法術已明矣而世學者弗知也且夫世之愚學皆不知治亂之情諭談多誦先古之書以亂當世之治智慮不足以避寃井之陷又妄有術之士聽其言者危用其計者亂此亦愚之至大而患之至甚者也俱與有術之士有談說之名而實

妄下一有非字是

於去千萬也。此夫名同而實有異者也。夫世愚學之人。比有術
之士也。猶蟻垤之比大陵也。其相去遠矣。而聖人者。審於是
之實。察於治亂之情也。故其治國也。正明法。陳嚴刑。將以救羣
生之亂。去天下之禍。使強不陵弱。衆不暴寡。耆老得遂。幼孤得
長。邊境不侵。君臣相親。父子相保。而無死亡。係虜之患。此亦功
之至厚者也。愚人不知。顧以爲暴。愚者固欲治。而惡其所以
治。皆惡危。而喜其所以危者。何以知之。夫嚴刑重罰者。民之所
非。矣。處非道之位。被衆口之譖。溺於當世之言。而欲當嚴天子。
所以危也。聖人爲法國者。必逆於世。而順於道德。知之者。同於
義。而異於俗。弗知之者。異於義。而同於俗。天下知之者少。則義
非矣。處非道之位。被衆口之譖。溺於當世之言。而欲當嚴天子。
而求安。幾不亦難哉。此夫智士所以至死而不顯於世者也。楚
莊王之弟春申君。有愛妾。曰余春申君之正妻子。曰甲。余欲君

之弃其妻也。因自傷其身。以視君而泣。曰。得爲君之妾甚幸。雖
然。適夫人。非所以事君也。適君。非所以事夫人也。身故不肖。力
不足以適二主。其勢不俱適。與其死。夫人所者。不若賜死。君前
妾以賜死。若復幸於左右。願君必察之。無爲人笑。君因信妾余
之訴。爲弃正妻。余又欲殺甲。而以其子爲後。因自裂其親身衣
之裏。以示君。而泣曰。余之得幸君。之日久矣。甲非弗知也。今乃
欲強戲余。余與爭之。至裂余之衣。而此子之不孝。莫大於此矣。
君怒而殺甲也。故妻以妾余之詐。弃而予以之死。從是觀之。父
之愛子也。猶可以而害也。君臣之相與也。非有父子之親也。而
羣臣之毀言。非特一妾之口也。何怪夫賢聖之戮死哉。此商君
之所以車裂於秦。而吳起之所以枝解於楚者也。凡人臣者。有
罪固不欲誅。無功者。皆欲尊顯。而聖人之治國也。賞不加於無
功。而誅必行於有罪者也。然則有術數者。之爲人也。固左右姦
人下。一有臣字。而上一有豎字。是。

臣之所害。非明主弗能聽也。世之學術者。說人主。不曰。乘威嚴之勢。以困姦壞之臣。而皆曰。仁義惠愛而已矣。世主美仁義之名。而不察其實。是以大者。國亡身死。小者。地削主卑。何以明之。夫施貧困者。此世之所謂仁義。哀憐百姓。不忍誅罰者。此世之所謂惠愛也。夫有施與貧困。則無功者得賞。不忍誅罰。則暴亂者不止。國有無功得賞者。則民不外務。當敵斬首。內不急力。疾作。皆欲行貨財。事富貴。爲私善。立名譽。以取尊官厚俸。故姦私之臣愈衆。而暴亂之徒愈勝。不亡何待。夫嚴者。民之所畏也。重罰者。民之所惡也。故聖人陳其所畏。以禁其衰。設其所惡。以防其姦。是以國安而暴亂不起。吾以是明仁義愛惠之不足用。而嚴刑重罰之可以治國也。無棰策之威。銜轡之備。雖造父不能以服馬。無規矩之法。繩墨之端。雖王爾不能以成方圓。無威嚴之勢。賞罰之法。雖堯舜不能以爲治。今世主皆輕釋重罰。嚴

施下
有與字
是義下
疑脫也
字不外
是
者上
有刑字
疑倒

誅行愛惠。而欲霸王之功。亦不可幾也。故善爲王者。明賞設利。以勸之。使民以功賞。而不以仁義賜。嚴刑重罰。以禁之。使民以罪誅。而不以愛惠免。是以無功者不望。而有罪者不幸矣。託於犀車良馬之上。則可以陸犯阪阻之患。乘舟之安。持櫟之利。則可以水絕江河之難。操法術之數。行重罰嚴誅。則可以致霸王之功。治國之有法術。賞罰猶若。陸行之有犀車良馬也。水行之有輕舟便櫟也。乘之者。遂得其成。伊尹得之。湯以王。管仲得之。齊以霸。商君得之。秦以強。此三人者。皆明於霸王之術。察於治強之數。而不以牽於世俗之言。適當世明主之意。則有直任布衣之士。立爲卿相之處。處位治國。則有尊主廣地之實。此之謂足貴之臣。湯得伊尹。以百里之地。立爲天子。桓公得管仲。立爲五霸。主九合諸侯。匡天下。孝公得商君。地以廣。兵以強。故有忠者。外無敵國之患。內無亂臣之憂。長安於天下。而名垂後世。

忠下
有匡字
上處字
疑當作
名

人字一
在主字
上是

所謂忠臣也。若夫豫讓爲智伯臣也。上不能說主。使人之明法術度數之理。以避禍難之患。下不能領御其衆。以安其國。及襄子之殺智伯也。豫讓乃自黔劓敗其形容。以爲智伯報襄子之仇。是雖有殘形殺身。以爲人主之名。而實無益於智伯。若秋毫之末。此吾之所下也。而世主以爲忠而高之。古有伯夷叔齊者。武王讓以天下而弗受。二人餓死首陽之陵。若此臣不畏重誅。不利重賞。不可以罰。禁也。不可以賞。使也。此之謂無益之臣也。吾所少而去也。而世主之所多而求也。

諺曰。厲憐王。此不恭之言也。雖然。古無虛諺。不可不察也。此謂劫殺死亡之主。言也。人無法術以御其臣。雖長年而美材。大臣猶將得勢。擅事主斷。而各爲其私急。而恐父兄豪傑之士。借人主之力。以禁誅於己也。故弑賢長。而立幼弱。廢正的而立不義。並是。

故春秋記之曰。楚王子圍將聘於鄭。未出境。聞王病而反。因入

問病。以其冠纓絞王而殺之。遂自立也。齊崔杼其妻美。而莊公通之。數如崔氏之室。及公往。崔子之徒賈舉率崔子之徒而攻公。公入室。請與之分國。崔子不許。公請自刃於廟。崔子又不聽。公乃走踰於北牆。賈舉射公中其股。公墜。崔子之徒以戈斫公而死之。而立其弟景公。近之所見。李允之用趙也。餓主父百日而死。卓齒之用齊也。擢湣王之筋。懸之廟梁。宿昔而死。故厲。雖死擢筋也。故劫殺死亡之君。此其心之憂懼。形之苦痛也。必甚。厲矣。由此觀之。雖厲憐王可也。

韓非子卷第四

卷之四

韓非子卷第五

亡徵第十五

三守第十六

備內第十七

南面第十八

飾邪第十九

亡徵第十五

凡人主之國小而家大。權輕而臣重者可亡也。簡法禁而務謀慮。荒封內而恃交援者可亡也。羣臣爲學門。子好辯。商賈外積。小民右仗者可亡也。好宮室臺榭陂池事。車服器玩好。罷露百姓。煎麋貨財者可亡也。用時日事鬼神。信卜筮而好祭祀者可亡也。聽以爵。以待參驗。用一人爲門戶者可亡也。官職可以重。求爵祿可以貨。得者可亡也。緩心無而成柔茹而寡斷。好惡無決。而無所定立者可亡也。號餐貪而無饑。近利而好得者可亡也。喜淫而不周於法。好辯說而不求其用。濫於文麗而不顧其功。是。以待。作不待。無而作。而無並。

者可亡也。淺薄而易見，漏泄而無藏，不能周密而通羣臣之語者，可亡也。很剛而不和，慎諫而好勝，不顧社稷而輕爲自信者，可亡也。恃交援而簡近隣，怙強大之救而侮所迫之國者，可亡也。羈旅僑士重帑在外，上間謀計，下與民事者，可亡也。民信其相下，不能其上，主愛信之而弗能廢者，可亡也。境內之傑不事而求封外之土，不以功伐課試而好以名問，舉錯羈旅起貴以陵故常者，可亡也。輕其適正，庶子稱衡，太子未定而主即世者，可亡也。大心而無悔，國亂而自多，不料境內之資，而易其隣敵者，可亡也。國小而不處卑，力少而不畏強，無禮而侮大臣，貪復而拙交者，可亡也。太子已置而要於強敵，以爲后妻，則太子危如是，則羣臣易慮者，可亡也。怯惄而弱守，蚤見而心柔懦，知有謂可斷而弗敢行者，可亡也。出君在外而國置質，太子未反而君易子，如是則國攜，國攜者，可亡也。挫辱大臣而狎其身，刑戮

一重羣
臣易慮
四字無
謂字，國
下有更
字並是

起疑當
作超

怨一作怒是
行一作怒是
待疑當作忤變一作變
一無欲字貴臣作貴人是
是
小民而逆其使，懷怒思恥，而專習則賊生。賊生者，可亡也。大臣兩重，父兄衆強，內黨外援，以爭事勢者，可亡也。婢妾之言聽愛，玩之智用，外內悲惋，而數行不法者，可亡也。簡侮大臣，無禮父兄，勞苦百姓，殺戮不幸者，可亡也。好以智矯法，時以行雜公法，禁變易號令，數下者，可亡也。無地固城郭，惡無畜積財物，寡無守戰之備，而輕攻伐者，可亡也。種類不壽，主數即世，嬰兒爲君，大臣專制，樹羈旅以爲黨，數割地以待交者，可亡也。太子尊顯，徒屬衆強，多大國之交，而威勢蚤具者，可亡也。變褊而心急，輕疾而易動，發心悄忿而不訾，前後者，可亡也。主多怒而好用兵，簡本欲教而輕戰攻者，可亡也。貴臣相妬，大臣隆盛，外藉敵國，內困百姓，以攻怨讐，而人主弗誅者，可亡也。君不肖而側室賢，太子輕而庶子伉，官吏弱而人民桀，如此則國躁，國躁者，可亡也。藏怨而弗發，懸罪而弗誅，使羣臣陰憎而愈憂懼，而久未可

知者可亡也。出車命將太重。邊地任守太尊。專制擅命。徑爲而無所請者可亡也。后妻淫亂。主母畜穢。外內混通。男女無別。是謂兩主。兩主者可亡也。后妻賤而婢妾貴。太子卑而庶子尊。相室輕而典謁重。如此則内外乖。内外乖者可亡也。大臣甚貴。偏黨衆強。壅塞主斷。而重擅國者可亡也。私門之官用馬府之世。立功者也。鄉曲之善舉。官職之勞廢。貴私行而賤公功者可亡也。公家虛而大臣實。正戶貧而寄寓富。耕戰之士困。末作之民利者可亡也。見大利而不趨。聞禍端而不備。淺薄於爭守之事。而務以仁義自飾者可亡也。不爲人主之孝。而慕匹夫之孝。不顧社稷之利。而聽主母之令。女子用國刑餘用事者可亡也。辭辯而不法。心智而無術。主多能而不以法度從事者可亡也。親臣進而故人退。不肖用事而賢良伏。無功貴而勞苦賤。如是則下怨。下怨者可亡也。父兄大臣。祿秩過功。章服侵等。宮室供養

世下一
有紺字
是

親一作
新是

大侈而人主弗禁。則臣心無窮。臣心無窮者可亡也。公壻公孫與民同門。暴傲其隣者可亡也。亡徵者非曰必亡。言其可亡也。夫兩堯不能相王。兩桀不能相亡。亡王之機。必其治亂。其強弱相踦者也。木之折也。必通蠹。牆之壞也。必通隙。然木雖蠹無疾。風不折牆。雖隙無大雨不壞。萬乘之主。有能服術行法。以爲亡徵之君。風雨者其兼天下不難矣。

三守第十六

人主有三守。三守完。則國安。身榮。三守不完。則國危。身殆。何謂三守。人臣有議當途之失。用事之過。舉臣之情。人主不心藏。而漏之。近習能人。使人臣之欲有言者。不敢不下。適近習能人之心。而乃上以聞。人主然則端言直道之人。不得見。而忠直日疏。愛人。不獨利也。待譽而後利之。憎人。不獨害也。待非而後害之。然則人主無威。而重在左右矣。惡自治之勞憚。使羣臣輒湊之。憂

舉疑當
作譽

之變一
作用事
是

因傳柄移藉使殺生云機奪予之要在大臣。如是者侵此謂三
守不完。三守不完則劫殺之徵也。凡劫有三。明劫。有事劫。
刑劫。人臣有大臣之尊。外操國要以資羣臣。使外內之事。非已
不得行。雖有賢良逆者必有禍。而順者必有福。然則羣臣直莫
敢忠主。憂國以爭社稷之利害。人主雖賢不能獨計。而人臣有
不敢忠主。則國爲亡國矣。此謂國無臣。國無臣者。豈郎中虛而
朝臣少哉。羣臣持祿養交。行私道而不效公忠。此謂明劫。萬寵
擅權。矯外以勝內。險言禍福得失之形。以阿主之好惡。人主聽
之。單身輕國以資之事敗。與主分其禍。而功成則臣獨專之。諸
用事之人。壹心同辭。以語其美。則主言惡者必不信矣。此謂事
劫。至於守司圉圉。禁制刑罰。人臣擅之。此謂刑劫。三守不完。則
三劫者起。三守完。則三劫者止。三劫止塞。則王矣。

備內第十七

人主之患在於信人。信人則制於人。人臣之於其君。非有骨肉
之親也。縛於勢而不得不事也。故爲人臣者。窺覘其君心也。無
須臾之休。而人主怠傲處其上。此世所以有劫君弑主也。爲人
主而大信其子。則姦臣得乘於子。以成其私。故李充傳趙王而
餓夫父爲人主。而大信其妻。則姦臣得乘於妻。以成其私。故優施
傅麗姬殺申生。而立奚齊。夫以妻之近。與子之親。而猶不可信。
則其餘無可信者矣。且萬乘之主。千乘之君。后妃夫人。適子。爲
太子者。或有欲其君之蚤死者。何以知其然。夫妻者。非有骨肉
之恩也。愛則親。不愛則疏。語曰。其母好者。其子抱然。則其爲之
反也。其母惡者。其子釋。丈夫年五十。而好色未解也。婦人年三十。
而美色衰矣。以衰美之婦人事。好色之丈夫。則身死見疏賤。
而子疑不爲後。此后妃夫人之所以冀其君之死者也。唯母爲
后。而子爲主。則令無不行。禁無不止。男女之樂。不減於先君。而

擅萬乘不疑此鳩毒扼昧扼昧謂暗中絞縊也之所以用也故桃左春秋
曰人主之疾死者不能處半人主弗知則亂多資故曰利君死
者衆則人主危故王良愛馬越王勾踐愛人爲戰與驅醫善曉
人之傷含人之血非骨肉之親也利所加也故輿人成輿則欲
人之富貴匠人成棺則欲人之夭死也非輿人仁而匠人賊也
人不貴則輿不售人不死則棺不賣情非憎人也利在人之死
也故后妃夫人太子之黨成而欲君之死也君不死則勢不重
情非憎君也利在君之死也故人主不可以不加心於利己
死者故日月暈圍於外其賊在內備其所憎禍在所愛是故明
王不舉不叅之事不食非常之食遠聽而近視以審内外之失
省同異之言以知朋黨之分偶參伍之驗以責陳言之實執後
以應前按法以治衆衆端以叅觀衆事之端皆士無幸賞無踰
行殺必當罪不赦則姦邪無所容其私徭役多則民苦民苦則

一重賞
字罪下
有有罪
字並是

權勢起權勢起則復除重復除重則貴人富苦民以富貴人起
勢以藉藉假也人臣非天下長利也故曰徭役少則民安民安則
下無重權下無重權則權勢減權勢減則德在上矣今夫水之
勝火亦明矣然而金鑿閒之水煎沸竭盡其上而火得熾盛焚
其下水失其所以勝者矣今夫治之禁姦又明此然守法之臣爲
金鑿南之行則法獨明於脣中而已失其所以禁姦者矣上古之
傳言春秋所記犯法爲逆以成大姦者未嘗不從尊貴之臣也
然而法令之所以備刑罰之所以誅常於卑賤是以其民絕望
無所告愬大臣比周蔽上爲「陰相善而陽相惡以示無私相
爲耳目以候主隙人主掩蔽無道得聞有主名而無實臣專法
而行之周太子是也偏借其權勢則上下易位矣此言人臣之
不可借權勢也

人主之過。在已任在臣矣。又必反與其所不任者備。此其說必與其所任者爲讎。而主反制於其所不任者。今所與備人者。且曩之所備也。人主不能明法而以制大臣之威。無道得小人之信矣。人主釋法而以臣備臣。則相愛者比周而相譽。相憎者朋黨而相非。非與言交爭。則主惑亂矣。人臣者。非名譽請謁。無以進取。非背法專制。無以爲威。非假於忠信。無以不禁。偽爲忠信然後不禁事三字事有功者必賞句衍或事字上作後功有脫句後言當是

臣易言事者。少索資以事誣主。主誣而不察。因而多之。則是臣反以事制主也。如是者。謂之誘。誘於事者。因於患。其進言少。其退費多。雖有功。其進言不信。不信者。有罪。事有功者必賞。則羣臣莫敢飾言。以惛主主道者。使人臣前言不復於後。後言不復。

是
之下一
有意主

於前事雖有功。必伏其罪。謂之任下。人臣爲主設事。而恐其非也。則先出說設言曰。議是事者。妬事者也。人主藏是言。不更聽。羣臣。羣臣畏是言。不敢議事。二勢者用。則忠臣不聽。而譽臣獨任。如是者。謂之壅於言。壅於言者。制於臣矣。主道者。使人臣必有言之責。又有不言之責。言無端末。辯無所驗者。此言之責也。以不言避責。持重位者。此不言之責也。人主使人臣言者。必知其端。以責其實。不言者。必問其取舍。以爲之責。則人臣莫敢妄言矣。又不敢默然矣。言默則皆有責也。人主欲爲事。不通其端末。而以明其欲。有爲之者。其爲不得利。必以害反。知此者。任理去。欲舉事。有道計。其入多。其出少者。可爲也。惑主不然。計其入不計其出。出雖倍其入。不知其害。則是名得而實亡。如是者。功小而害大矣。凡功者。其入多。其出少。乃可謂功。今大費無罪。而少得爲功。則人臣出大費而成小功。小功成而主亦有害。不知

心一作
遇作
隨是而
隨作
必仲下
隨作
一當

治者必曰無變古。毋易常。變與不變。聖人不聽。正治而已。然則古之無變。常之毋易。在常古之可與不可。伊尹母變殷。太公母變周。則湯武不王矣。管仲母易齊。郭偃母更晉。則相文不霸矣。凡人難變古者。憚易民之安也。夫不變古者。襲亂之迹。適民心者。恣姦之行也。民愚而不知亂。上懦而不能更。是治之失也。人主者。明能知治。嚴必行之。故雖拂於民心。立其治。說在商君之內外而鐵父重盾。而豫戒也。故郭偃之始治也。文公有官卒。管仲始治也。桓公有武車。戒民之備也。是以遇贛窳惄之民。苦小費。而忘大利也。故寅虎受阿謗。而輒小變。而失長便。故鄒賈非載旅。狎習於亂。而容於治。故鄭人不能歸。

飾邪第十九

鑿龜數筴。兆曰大吉。而以攻燕者。趙也。鑿龜數筴。兆曰大吉。而以攻趙者。燕也。劇辛之事。燕無功。而社稷危。鄒衍之事。燕無功。

代字疑
行後下
一有得
寔是
不重
有宗利
作地並
是

而國道絕。趙代先得意於燕。後意於齊。國亂節高。自以爲與秦提衡。非趙龜神。而燕龜欺也。趙又嘗鑿龜數筴。而北伐燕。將劫燕以進秦。兆曰大吉。始攻大梁。而秦出。上黨矣。兵至釐。而六城拔矣。至陽城。秦拔鄴矣。龍援揄兵而南。則鄆盡矣。臣故曰。趙龜雖無遠見於燕。且宜近見於秦。秦以其大吉。辟地有實。救燕有名。趙以其大吉利。削兵辱主。不得意而死。又非秦龜神。而趙龜欺也。初時者。魏數年東鄉。攻盡陶衛。數年西鄉。以失其國。此非豐隆五行太一王相攝。提六神五括天河。躬捨歲星。非數年在西也。又非天缺弧逆刑星熒惑奎台。非數年在東也。故曰。龜筮鬼神。不足舉勝。左右背鄉。不足以專戰。然而恃之。愚莫大焉。古者先王盡力於親民。加事於明法。彼法明。則忠臣勸。罰必。則邪臣止。忠勸邪止。而地廣。主尊者。秦是也。羣臣朋黨比周。以隱正道。行私曲。而地削。主卑者。山東是也。亂弱者亡。人之性也。今之執人之性。疑當作脫以掌。與下疑脫以掌。

治強者王。古之道也。越王勾踐恃大朋之龜與吾戰而不勝。身臣入宦于吳。反國弃龜。明法親民以報吳。則夫差爲擒。故恃鬼神者慢於法。恃諸侯者危其國。曹恃齊而不聽宋。齊攻荆而宋滅。曹荆恃笑而不聽齊。越伐吳而齊滅。荆許恃荆而不聽魏。荆攻宋而魏滅。許鄭恃魏而不聽韓。攻魏。荆而韓滅。鄭今者韓國小而恃大國。主慢而聽秦。魏恃齊。荆爲用。而小國愈亡。故恃人不足以廣壤。而韓不見也。荆爲攻魏。而加兵許。鄢齊攻任扈而削。魏不足以存鄭。而韓弗知也。此皆不明其法禁。以治其國。恃外以滅其社稷者也。臣故曰。明於治之數。則國雖小富。賞罰敬信。民雖寡強。賞罰無度。國雖大兵弱者。地非其地。民非其民也。無地無民。堯舜不能以王。三代不能以強。人主又以過予。人臣又以徒取。舍法律而言。先王明君之功者。上任之以國。臣故曰。是願古之功。以古之賞。賞今之人。

也。以主是過予。而臣以此徒取矣。主過予。則人偷幸。臣徒取。則功不尊。無功者受賞。則財匱而民望。財匱而民望。則民不盡力矣。故用賞過者失民用刑。過者民不畏。有賞不足以勸。有刑不足以禁。則國雖大必危。故曰。小知不可使謀事。小忠不可使主法。荆恭王與晉厲公戰於鄢陵。荆師敗。恭王傷。酣戰而司馬子反渴而求飲。其友豎穀陽奉卮酒而進之。子反曰。去之。此酒也。豎穀陽曰。非也。子反受而飲之。子反爲人嗜酒。甘之不能絕之。於口醉而卧。恭王欲復戰而謀事。使人召子反。子反辭以心疾。恭王駕而往視之。入幄中。聞酒臭而還。曰。今日之戰。寡人目親傷。所恃者司馬。司馬又如此。是亡荆國之社稷。而不恤吾衆也。寡人無與復戰矣。罷師而去之。斬子反以爲大戮。故曰。豎穀陽之進酒也。非以端惡端也。故子反也。實心以忠愛之而適足以殺之而已矣。此行小忠而賊大忠者也。故曰。小忠大忠之賊也。

若使小忠主法則必將赦罪以相愛。是與下安矣。然而妨害於治民者也。當魏之方明立辟從憲令行之時。有功者必賞。有罪者必誅。強匡天下。威行四隣。及法慢妄予。而國日削矣。當趙之方明國律從大軍之時。人衆兵強。辟地齊燕。及國律慢用者弱。而國日削矣。當燕之方明奉法審官斷之時。東縣齊國南盡中山之地。及奉法已亡。官斷不用。左右交爭。論從其下。則兵弱而地削。國制於隣敵矣。故曰。明法者強。慢法者弱。強弱如是其明矣。而世主弗爲。國亡宜矣。語曰。家有常業。雖飢不餓。國有常法。雖危不亡。夫舍常法而從私意。則臣飾於智能。臣下飾於智能。則法禁不立矣。是妄意之道。行治國之道廢也。治國之道去害法者。則不惑於智。能不矯於名譽矣。昔者舜使吏決鴻水。先令有功。而舜殺之。禹朝諸侯之君。會稽之上。防風之君後至。而禹斬之。以此觀之。先令者殺。後令者斬。則古者先貴如令矣。故鏡執清而無事。美求是。

來一作求是。並是。謂上有一層。則作有故字。知下句經法句知二室。則作有將。亦作有。

惡從而比焉。衡執正而無事。輕重從而載焉。夫搖鏡則不得爲明。搖衡則不得爲正。法之謂也。故先王以道爲常。以法爲本。本治者名尊。本亂者名絕。凡智能明通。有以則行。無以則止。故智能單道。不可傳於人。而道法萬全。智能多失。夫懸衡而知平。設規而知圓。萬全之道也。明主使民飾於道之故。佚而則功。釋規而任巧。釋法而任智。惑亂之道也。亂主使民飾將智。不知道之故。故勞而無功。釋法禁而聽請謁。羣臣賣官於上。取賞於下。是以利在私家。而威在羣臣。故民無盡力。事主之心。而務爲交於上。民好上交。則貨財上流。而巧說者用。若是。則有功者愈少。姦臣愈進。而材臣退。則主惑。而不知所行。民聚。而不知所道。道從此也。廢法禁。後功勞。舉名譽。聽請謁。之失也。凡敗法之人。必設詐託。物以來親。又好言。天下之所希有。此暴君亂主之所以惑也。人臣賢佐之所以侵也。故人臣稱伊尹管仲之功。則背法飾智。

疾下
脫事一
禁上
有者字
是邪
並是
賈作
是邪
禁之
行也

有資稱比于子胥之忠而見殺。則強諫有辭。夫上稱賢明。下稱暴亂。不可以取類。若是林木君之立法以爲是也。今人臣多立其私智以法爲非者。是邪以智。以此思之。則知凡官之情。過法立智。如是者禁主之道也。禁主之道必明於公私之分明法制。去私恩。夫令必行。禁必止。人主之公義也。必行其私信於朋友。不可爲賞勸。不可爲罰沮。人臣之私義也。私義行則亂。公義行則治。故公私有分。人臣有私心。有公義脩身潔白而行公行正。居官無私人。臣之公義也。汙行從欲安身利家人。臣之私心也。明主在上。則人臣去私心行公義。亂主在上。則人臣去公義行私心。故君臣異心。君以計畜臣。臣以計事君。君臣之交計也。害身而利國。臣弗爲也。富國而利臣。君不行也。臣之情害身無利。君之情害國無親。君臣二者以計合者也。至夫臨難必死。盡智竭力爲法爲之。故先王明賞以勸之。嚴刑以威之。賞刑明則民是。

富作
富是
故上二
有也掌
盡死民盡死。則兵強主尊。刑賞不察。則民無功而求得。有罪而幸免。則兵弱主卑。故先王賢佐盡力竭智。故曰。公私不可不明法禁。不可不審。先王知之矣。

韓非子卷第五

韓非子卷第六

解老第二十

德者。內也。得者。外也。上德。不德。言其神不淫於外也。神不淫於外。則身全。身全。謂德。德者。得身也。凡德者。以無爲集。以無欲成。以不思安。以不用固。爲之欲之。則德無舍。德無舍。則不全用之。思之。則不固。不固。則無功。無功。則生於德。德。則無德。不得。則在有德。故曰。上德不德。是以有德。所以貴。無爲。無思。爲虛。者。謂其意。無所制也。夫無術者。故以無爲。無思。爲虛也。夫故以無爲。無思。爲虛者。其意常不忘虛。是制於爲虛也。虛者。謂其意。所無制也。今制於爲虛。是不虛也。虛者。之無爲也。不以無爲。爲有常。不以無爲。爲有常。則虛。虛。則德盛。德盛。之謂上德。故曰。上德無爲而無不爲也。

仁者。謂其中心欣然愛人也。其喜人之有福。而惡人之有禍也。

所無疑
當作無

得一作
德
在字疑
行

生心之所不能已也。非求其報也。故曰。上仁爲之而無以爲也。
義者。君臣上下之事。父子貴賤之差也。知交朋友之接也。親疎內
外之分也。臣事君宜下懷。上子事父宜衆敬。貴宜知交友朋之
相助也。宜親者內而疎者外。宜義者謂其宜也。宜而爲之。故曰。
上義爲之而有以爲也。

禮下二
禮者。所以情貌也。群義之文章也。君臣父子之文也。貴賤賢不
肖之所以別也。中心懷而不諭。其疾趨卑拜而明之。實心愛而
不知。故好言繁辭以信之。禮者外節之所以諭內也。故曰。禮以
文飾是子以之以一作之。凡人之爲外物動也。不知其爲身之禮也。衆人之爲禮
也。以尊他人也。故時勸時衰。君子以爲禮。以爲其身。以爲其身。
故神之爲上禮。上禮神而衆人貳。故不能相應。不能相應。故曰。
上禮爲之而莫之應。衆人雖貳。聖人之復恭敬盡手足之禮也。
不衰。故曰。攘臂而仍之道。有積而德有功德者。道之功。功有實。

而實有光。仁者德之光。光有澤而澤有事。義者仁之事也。事有
禮而禮有文。禮者義之文也。故曰。失道而後失德。失德而後失
仁。失仁而後失義。失義而後失禮。禮爲情貌者也。文爲質飾者
也。夫君子取情而去貌。好質而惡飾。夫恃貌而論情者。其情惡
也。須飾而論質者。其質衰也。何以論之。和氏之璧。不飾以五采。隋侯之
珠。不飾以銀黃。其質至美。物不足以飾之。夫物之待飾而後行
者。其質不美也。是以父子之間。其禮而不明。故曰。禮薄也。凡物
不並盛。陰陽是也。理相奪。予威德是也。實厚者貌薄。父子之禮
是也。由是觀之。禮繁者實心衰也。然則爲禮者。事通人之樸心
者也。衆人之爲禮也。人應則輕歡。不應則責怨。今爲禮者。事通
人之樸心。而資之以相責。之分能毋爭乎。有爭則亂。故曰。夫禮
者。忠信之薄也。而亂之首乎。

先物行先理。動之謂前識。前識者。無緣而妄意度也。何以論之。

詹何坐。弟子侍。牛鳴於門外。弟子曰。是黑牛也。而白題。詹何曰。然。是黑牛也。而白在其角。使人視之。果黑牛而以布裹其角。以詹子之術。覩。衆人之心。華焉殆矣。故曰。道之華也。嘗試釋。詹子之察。而使五尺之愚童子。視之。亦知其黑牛。而以布裹其角也。故以詹子之察。苦心傷神。而後與五尺之愚童子同功。是以曰愚之首也。故曰。前識者。道之華也。而愚之首也。

所謂大丈夫者。謂其智之大也。所謂處其厚。不處其薄者。行情實而去禮貌也。所謂處其實。不處其華者。必緣理不徑絕也。所謂去彼取此者。去貌徑絕。而取緣理好情實也。故曰。去彼取此。人有禍。則心畏恐。心畏恐。則行端直。則思慮熟。思慮熟。則得事理。行端直。則無禍害。無禍害。則盡天年。得事理。則必成功。盡天年。則全而壽。必成功。則富與貴。全壽富。之謂福。而福本。於有禍。故曰。禍。方福之所倚。以成其功也。

人有福。則富貴至。富貴至。衣食美。衣食美。則驕心生。驕心生。則邪僻。而動弃理。行邪僻。則身死夭。動弃理。則無成功。夫內有死天之難。而外無成功之名者。大禍也。而禍本。生於有福。故曰。福。方禍之所伏。

夫緣道理。以從事者。無不能成。無不能成者。大能成。天子之勢尊。而小易。得卿相將軍之賞祿。夫弃道理。而妄舉動者。雖上有天子諸侯之勢尊。而天下有猗頓陶朱卜祝之富。猶失其民人。而亡其財資也。衆人之輕弃道理。而易妄舉動者。不知其禍福之深大。而道闊遠若是也。故諭人曰。孰知其極。入莫不欲富貴。全壽。而未有能免於貧賤死天之禍也。心欲富貴全壽。而今貧賤死天。是不能至於其所欲至也。凡失其所欲之路。而妄行者。之謂迷。迷則不能至於其所欲至矣。今衆人之不能至於其所欲至。故曰迷。衆人之所不能至於其所欲至也。自天地之剖判。

故以固
已同固

以至于今。故曰人之迷也。其日故以久矣。

公心之
公二作
立是
義作
異
所謂方者。內外相應也。言行相稱也。所謂廉者。必生死之命也。輕恬資財也。所謂直者。義必公正。公心不偏黨也。所謂光者。官爵尊貴。衣裘壯麗也。今有道之士。雖中外信順。不以謗謾窮墮。雖死節輕財。不以侮罷羞貧。雖義端不黨。不以去邪罪私。雖勢尊衣美。不以夸賤欺貧。其故何也。使失路者而肯聽習問知。即不成迷也。今衆人之所以欲成功而反爲敗者。生於不知道理而不肯問知。而聽能衆人。不肯問知。聽能而聖人強以其禍敗適之。則怨衆人多。而聖人寡。寡之不勝衆數也。今舉動而與天下之爲。雖非全身長生之道也。是以行軌節而舉之也。故曰方而不割。廉而不穢。直而不肆。光而不耀。聰明睿智。天也。動靜思慮。人也。人也者。乘於天明以視。寄於天聰以聽。託於天智以思慮。故視強則目不明。聽甚則耳不聰。思慮過度則智識亂。目不明則

猶一作
劍

不能決黑白之分。耳不聰。則不能別清濁之聲。智識亂。則不能審得失之地。目不能決黑白之色。則謂之盲。耳不能別清濁之聲。則謂之聾。心不能審得失之地。則謂之狂。盲則不能避晝日之險。聾則不能知雷霆之害。狂則不能免人間法令之禍。書之所謂治人者。適動靜之節。省思慮之費也。所謂事天者。不極聰明之力。不盡智識之任。苟極盡則費。神多費。神多則盲。聾悖狂之禍至。是以嗇之。嗇之者。愛其精神。嗇其智識也。故曰治人事天莫如嗇。

謂嗇
作唯
下謂
作爲
衆人之用神也。躁躁則多費。多費之謂侈。聖人之用神也。靜靜則少費。少費之謂嗇。嗇之謂術也。生於道理。夫能嗇也。是從於道而服於理者也。衆人離於患。陷於禍。猶未知退。而不服從道理。聖人雖未見禍患之形。虛無服從於道理。以稱蚤服。故曰夫謂嗇。是以蚤服。

故上疑
脫則當
則義當
作新

知治人者其思慮靜。知事天者其孔竅虛。思慮靜故德不去。孔竅虛則和氣日入。故曰重積德。夫能令故德不去。新和氣日至者蚤服者也。故曰蚤服是謂重積德。積德而後神靜。神靜而後和多。和多而後計得。計得而後能御。萬物能御。萬物則戰易勝。敵戰易勝。敵而論必蓋。世論必蓋。故曰無不克。無不克本於重積德。故曰重積德則無不克。戰易勝。敵則兼有天下。論必蓋。世則民人從進。兼天下而退。從民人其術遠。則衆人莫見其端。未莫見其端。是以莫知其極。故曰無不克。則莫知其極。凡有國而後立之。有身而後殃之。不可謂能有其國。能保其身。夫能有其國。必能安其社稷。能保其身。必能終其天年。而後可謂能有其國。能保其身矣。夫能有其國。保其身者。必具體道體。道則其智深。其智深則其會遠。其會遠。衆人莫能見其所極。唯夫能令人不見其事極。不見事極者。爲保其身有其國。故曰莫

知其極。莫知其極。則可以有國。

所謂有國之母。母者道也。道也者。生於所以有國之術。所以有國之術。故謂之有國之母。夫道以與世周旋者。其建生也長持祿也。久。故曰有國之母。可以長久。樹木有蔓根。有直根。根者。書之所謂柢也。柢也者。木之所以建生也。蔓根者。木之所持生也。德也者。人之所以建生也。祿也者。人之所以持生也。今建於理者。其持祿也久。故曰深其根體。其道者。其生曰長。故曰固其柢。柢固。則生長。根深。則視久。故曰深其根。固其柢。長生久視之道也。工人數變業。則失其功。作者數搖徙。則亡其功。一人之作。日亡半日。十日則亡五人之功矣。萬人之作。日亡半日。十日則亡五萬人之功矣。然則數變業者。其彌衆。其虧彌大矣。凡法令更。則利害易。利害易。則民務變。務變。之謂變業。故以理觀之事。大衆而數搖之。則少成功。藏大器而數徙之。則多敗傷。

持上一
有掌

烹小鮮而數撓之則賊其澤。治大國而數變法則民苦之。是以有道之君貴靜不重議。故曰治大國者若烹小鮮。人處疾則貴醫。有禍則畏鬼。聖人在上則民少欲。民少欲則血氣治。而舉動理則少禍害。夫內無座疽瘧痔之害。而外無刑罰法誅之禍者。其輕恬鬼也。甚故曰以道莅天下。其鬼不神。治世之民不與鬼神相害也。故曰非其鬼不神也。其神不傷也。鬼祟也。疾人之上不傷。故曰聖人亦不傷民。上不與民相害。而人不與鬼相傷。謂鬼傷人。人逐除之。謂人傷鬼也。民犯法令之謂民傷。上刑戮民之謂上傷民。民不犯法。則上亦不行刑。上不行刑之謂上不傷。故曰聖人亦不傷民。上不與民相害。而人不與鬼相傷。故曰兩不相傷。民不敢犯法。則上內不用刑罰。而外不事利。其產業。上內不用刑罰。而外不事利。其產業。則民蕃息。民蕃息而畜積盛。民蕃息而畜積盛之謂有德。凡所謂祟者。魂魄去而精神亂。精神亂則無德。鬼不祟人。則魂魄不去。魂魄不去。而精神亂。

神不亂。精神不亂之謂有德。上盛畜積。而鬼不亂。其精神。則德盡在於民矣。故曰兩不相傷。則德交歸焉。言其德上下交盛。而俱歸於民也。

有道之君。外無怨讐於鄰敵。而內有德澤於人民。夫外無怨讐於鄰敵者。其遇諸侯也。外有禮義。內有德澤於人民者。其治人事也。務本。遇諸侯有禮義。則役希起。治民事務本。則淫奢止。凡馬之所以大用者。外供甲兵。而內給淫奢也。今有道之君。外希用甲兵。而內禁淫奢。上不事馬。於戰鬪逐北。而民不以馬遠淫通物。所積力。唯田疇。必且糞灌。故曰天下有道。却走馬以糞也。

人君無道。道則內暴虐。其民而外侵敗。其鄰國內暴虐。則民產絕。外侵敗。則兵數起。民產絕。則畜生少。兵數起。則士卒盡。畜生少。則戎馬乏。士卒盡。則軍危殆。戎馬乏。則將馬出。軍危殆。則近

下之宗
疑當作
者

臣役馬者軍之大用。郊者言其近也。今所以給軍之具於將馬近臣故曰天下無道戎馬生於郊矣。

人有欲則計會亂。計會亂而有欲甚。有欲甚則邪心勝。邪心勝則事經絕。事經絕則禍難生。由是觀之。禍難生於邪心。邪心誘於可欲。可欲之類進。則教良民爲姦。退則令善人有禍。姦起則上侵弱。君禍至。則民人多傷。然則可欲之類。上侵弱君。而下傷人民。夫上侵弱君。而下傷人民者。大罪也。故曰。禍莫大於可欲。是以聖人不引五色。不淫於聲樂。明君賤玩好而去淫麗。人無毛羽。不衣則不犯寒。上不屬天。而下不著地。以腸胃爲根本不。不食。則不能活。是以不免於欲利之心。欲利之心不除。其身之憂也。故聖人衣足以犯寒。食足以充虛。則不憂矣。衆人則不然。大爲諸侯。小餘千金之資。其欲得之。憂不除也。胥靡有免死罪。時活。今不知足者之憂。終身不解。故曰。禍莫大於不知足。故欲利。

於一作
則是
甚於憂。憂則疾。疾生而智慧衰。智慧衰則失度量。失度量則妄舉動。妄舉動則禍害至。禍害至而疾嬰內。疾嬰內則痛禍薄外。痛禍薄外則苦痛雜於腸胃之間。苦痛雜於腸胃之間。則傷人也。憊憊則退而自咎。退而自咎也。生於欲利。故曰。咎莫憊於欲利。

道者萬物之所以然也。萬理之所以稽也。理者成物之文也。道者萬物之所以成也。故曰。道理之者也。物有理。不可以相薄。物有理。不可以相薄。故理之爲物之制。萬物各異理。而道盡稽萬物之理。故不得不化。不得不化。故無常操。無常操。是以死生氣稟焉。萬智斟酌焉。萬事廢興焉。天得之以高地得之以藏。維斗得以成其威。日月得以恒其光。五常得之以常其位。列星得之以端其行。四時得之以御。其變氣軒轅得之以擅四方。赤松得之與天地統。聖人得之以成文章。道與堯舜俱智。與接輿俱狂。與桀

牛背下
一有之
空月得
下有之
空並是

紂俱滅與湯武俱昌以爲近乎遊於四極以爲遠乎常在吾側
光上一者基
以爲暗乎光昭昭以爲明乎其物冥冥而功成天地和化雷霆

宇內之物恃之以成凡道之情不制不形柔弱隨時與理相應
萬物得之以死得之以生萬事得之以敗得之以成道壁諸若
見其幾倒物老子作象可從後下二有物宗一無下死字可從至一無一死字可從行水溺者多飲之即死渴者適飲之即生譬之若劍戟愚人以行
忿則禍生聖人以誅暴則福成故得之以死得之以生得之以
敗得之以成

人希見生象也而得死象之骨案其圖以想其生也故諸人之所以意想者皆謂之象也今道雖不可得聞見聖人執其見功堅脆之分也故理定而後可得道也故定理有存亡有死生有盛衰夫物之一存一亡乍死乍生初盛而後衰者不可謂常唯夫與天與地之剖判也具生至天地之消散也不死不衰者謂

常者而常無攸易無定理無定理非在於常所以不可道也
聖人觀其玄虛用其周行強字之曰道然而可論故曰道之可
道非常道也

人始於生而卒於死始之謂出卒之謂入故曰出生入死人之身三百六十節四肢九竅其大具也四肢與九竅十有三者十有三者之動靜盡屬於生焉屬之謂徒也故曰生之徒也十有三者至死也十有三具者皆還而屬於死死之徒亦有十三故曰生之徒十有三死之徒十有三凡民之生生而生者固動動盡則損也而動不止是損而不止也損而不止則生盡生盡之謂死則十有三具者皆爲死死地也故曰民之生生而動動皆之死地之十有三是以聖人愛精神而貴處靜此甚大於兕虎之害矣民獨知兕虎之有爪角也而莫知萬物之盡有爪角

虎之害夫兕虎有威動靜有時避其威省其時則免其兕虎

一無一死字可從

者字義衍老子與也字者字可從至下一有其字

謂誕脫宗一無者字是

不上疑

脫故宗

也。不免於萬物之害。何以論之。時雨降集。曠野間靜。而以昏晨犯山川。則兕虎之爪角害之事。上不忠。輕犯禁令。則刑法之爪角害之處。鄉不節。憎愛無度。則爭鬪之爪角害之。嗜慾無限。動靜不節。則虛座疽之爪角害之。好用其私智。而弃道理。則網羅之爪角害之。兕虎有城。而萬害有原。避其城塞。其原則免於諸害矣。几兵革者。所以備害也。重生者。雖入軍無忿爭之心。無忿爭之心。則無所用。救害之備。此非獨謂野處之軍也。聖人之遊世也。無害人之心。則必無人害。無人害。則不備人。故曰。陸行不遇兕虎。入山不恃備以救害。故曰。入軍不備甲兵。遠諸害。故曰。兕無所投其角。虎無所錯其爪。兵無所害其刃。不設備而必無害。天地之道理也。體天地之道。故曰。無死地焉。動無死地。而謂之善攝生矣。愛子者。慈於子。重生者。慈於身。貴功者。慈於事。慈母之於弱子也。務致其福。則事除其禍。事除其禍。則思慮熟。思慮熟。則得

一無虛

空一作容是

一重務

四宗致其福

一重見
必行之
遺五宗

事理。得事理。則必成功。必成功。則其行之。也不疑。不疑。之謂勇。聖人之於萬事也。盡如慈母之爲弱子慮也。故見必行之道。則明。其從事亦不疑。不疑。之謂勇。不疑。生於慈。故曰。慈。故能勇。周公曰。冬日之閉凍也。不固。則春夏之長。草木也不茂。天地不能常侈。常費。而況於人乎。故萬物必有盛衰。萬事必有弛張。國家必有文武。官治必有賞罰。是以智士儉用其財。則家富。聖人愛寶。其神則精盛。人君重戰其卒。則民衆。民衆。則國廣。是以舉之。曰。儉。故能廣。

凡物之有形者。易裁也。易割也。何以論之。有形。則有短長。有短長。則有小大。有小大。則有方圓。有方圓。則有堅脆。有堅脆。則有輕重。有輕重。則有白黑。短長。大小。方圓。堅脆。輕重。白黑。之謂理。理定。而物易割也。故議於大庭。而後言。則立權議之士。知之矣。故欲成方圓。而隨其規矩。則萬事之功形矣。而萬物莫不有規

矩議言之士計會規矩也。聖人盡隨於萬物之規矩。故曰。不敢爲天下先。不敢爲天下先。則事無不事。功無不功。而議必蓋世。欲無處大官。其可得乎。處大官之謂爲成事長。是以故曰。不敢爲天下先。故能爲成事長。

慈於子者。不敢絕衣食。慈於身者。不敢離法度。慈於方圓者。不敢舍規矩。故臨兵而慈於士吏。則戰勝敵。慈於器械。則城堅固。故曰。慈於戰。則勝以守。則固。夫能自全也。而盡隨於萬物之理者。必且有天生。天生也者。生心也。故天下之道。盡之生也。若以慈衛之也。事必萬全。而舉無不當。則謂之寶矣。故曰。吾有三寶。持而寶之。書之所謂大道也者。端道也。所謂貌施也者。邪道也。所謂徑大也者。佳麗也。佳麗也者。邪道之分也。朝其除也者。獄訟繁也。獄訟繁則田荒。田荒則府倉虛。府倉虛則國貧。國貧而民俗淫侈。民俗淫侈。則衣食之業絕。衣食之業絕。則民不得無。

飾巧詐。飾巧詐。則知采文。知采文之謂服文采。獄訟繁。倉廩虛。而有以淫侈爲俗。則國之傷也。若以利劍刺之。故曰。帶利劍。諸夫飾智。故以至於傷國者。其私家必富。私家必富。故曰。資貨有餘。國有若是者。則愚民不得無術而效之。效之。則小盜生。由是觀之。大姦作。小盜隨。大姦唱。則小盜和。竽也者。五聲之長者也。故竽先。則鍾瑟皆隨。竽唱。則諸樂皆和。今大姦作。則俗之民唱。俗之民唱。則小盜必和。故服文采。帶利劍。厭飲食。而貨資有餘者。是之謂。盜竽矣。

人無愚智。莫不知趨舍。恬淡平安。莫不知禍福之所由來。得於好惡。怵於淫物。而後變亂。所以然者。引於外物。亂於玩好也。恬淡有趨舍之義。平安知禍福之計。而今也玩好變之。外物引之。引之而往。故曰拔。至聖人不然。一建其趨舍。雖見所好之物。不能引。不能引。之謂不拔。於其情。雖有可欲之類。神不爲動。神

不爲動之謂。不脫爲人子孫者。體此道以守宗廟。不滅之謂祭。祀不絕身。以積精爲德。家以資財爲德。鄉國天下。皆以民爲德。今治身而外物不能亂其精神。故曰脩之身。其德乃真。直者慎之固也。治家無用之物。不能動其計。則資有餘。故曰脩之家。其德有餘。治鄉者行此節。則家之有餘者益衆。故曰脩之鄉。其德乃長。治邦者行此節。則鄉之有德者益衆。故曰脩之邦。其德乃豐。莅天下者行此節。則民之生莫不受其澤。故曰脩之天下。其德乃普。脩身者。以此別君子小人。治鄉治邦。莅天下者。各以此科適觀。息耗則萬不失。故曰以身觀身。以家觀家。以邦觀邦。以天下觀天下。吾奚以知天下之然也。以此。

韓非子卷第六

韓非子卷第七

喻老第二十一

說林上第二十二

天下有道無急患。則曰靜遠傳不用。故曰却走馬以糞。天下無道。攻擊不休。相守數年。不已。甲冑生蟣虱。鳶鳥雀處帷幄。而兵不歸。故曰戎馬生於郊。翟人有獻豐狐玄豹之皮於晉文公。文公受客皮而歎曰。此以皮之美。自爲罪。夫治國者。以名號爲罪。徐偃王是也。則以城與地爲罪。虞虢是也。故曰罪莫大於可欲。智伯兼范中行。而攻趙不已。韓魏反之。軍敗晉陽。身死高梁之東。遂卒被分。漆其首以爲溲器。故曰禍莫大於不知足。虞君欲屈產之乘。與垂棘之璧。不聽宮之奇。故邦亡身死。故曰咎莫憯於欲得邦。以存爲常。霸其可也。身以生爲常。富貴其可也。不欲自害。則邦不育。不王。故曰知足之爲足矣。楚莊王旣勝。狩于河雍。歸而賞孫叔敖。孫叔

晉是。
猶一作

是。
霸下。一
有王室

日靜二
字疑衍

邦請漢間之地沙石之處楚邦之法。祿臣再世而收地。唯孫叔
敖獨在此。不以其邦爲收者。瘠也。故九世而祀不絕。故曰善建
不拔。善抱。不脫。子孫以其祭祀。世世不輟。孫叔敖之謂也。制在
己。曰重。不離位。曰靜。重則能使輕。靜則能使躁。故曰重爲輕根。
故曰君子十二字。疑當在主父上。有票。罰下。臣或作本可從。
邦疑當作法。

越王入宦於吳。而觀之伐齊。以弊吳。吳兵既勝。齊人於艾陵。張之
於江濟。強之於黃池。故可制於五湖。故曰將欲翕之必固張之。
將欲弱之必固強之。晉獻公將欲襲衣虞。遺之以璧馬。知伯將襲
仇由。遺之以廣車。故曰將欲取之必固與之。起事於無形。而要
大功於天下。是謂微明。處小弱而重自卑。謂損弱勝強。也有形
之類。大必起於小。行久之物。族必起於少。故曰天下之難事。必
作於易。天下之大事。必作於細。是以欲制物者。於其細也。故曰。
圖難於其易也。爲大於其細也。千丈之堤。以蝼蟻之穴潰。百尺
之室。以突隙之煙焚。故曰白圭之行堤也。塞其穴。丈人之慎火
也。塗其隙。是以白圭無水難。丈人無火患。此皆慎易以避難。敬
細。以遠大者也。扁鵲見蔡桓公。立有間。扁鵲曰。君有疾在腠理。
不治。將恐深。桓侯曰。寡人無。扁鵲出。桓侯曰。醫之好治不病。以
爲功。居十日。扁鵲復見曰。君之病在肌膚。不治。將益深。桓侯不

有出字。是望上一見或復二字。及二字。是可從也。

應扁鵲出相俟又不悅居十日扁鵲復見曰君之病在腸胃不治將益深相俟又不應扁鵲相俟又不悅居十日扁鵲望相俟而還走相俟故使人問之扁鵲曰疾在腠理湯熨火之所及在肌膚鍼石之所及也在腸胃火齊之所及也在骨髓司命之所屬無柰何也今在骨髓臣是以無請也居五日相俟體痛使人索扁鵲已逃秦矣相俟遂死故良醫之治病也攻之於腠理此皆爭之於小者也夫事之禍福亦有腠理之地故曰聖人蚤從事焉昔晉公子重耳出亡過鄭鄭君不禮叔瞻諫曰此賢公子也君厚待之可以積德鄭君不聽叔瞻又諫曰不厚待之不若殺之無為有後患鄭公又不聽及公子返晉邦舉兵伐鄭大破之取八城焉晉獻公以垂棘之璧假道於虞而伐虢大夫宮之奇諫曰不可脣亡而齒寒虞號相救非相德也今日晉滅虢明日虞必隨之亡虞君不聽受其璧而假之道晉已取虢還反滅虞此二臣

上公一
作君子或無日
可從

文襄當作武王門當作玉門

者皆爭於腠理者也而二君不用也然則叔瞻宮之竒亦虞鄭之扁鵲也而二君不聽故鄭以破虞以亡故曰其安易持也其未兆易謀也昔者紂爲象箸而箕子怖以爲象箸必不加於土鉢必將犀玉之杯象箸玉杯必不羹菽藿必旄象豹胎旄象豹胎必不衣短褐而食於茅屋之下則錦衣九重廣室高臺吾畏其卒故怖其始居五年紂爲肉圃設炮烙登糟丘臨酒池紂遂以亡故箕子見象箸以知天下之禍故曰見小曰明勾踐入宦於吳身執干戈爲吳王洗馬故能殺夫差於姑蘇文王見誓於王門顏色不變而武王擒紂於牧野故曰守柔曰強越王之霸也不病宦武王之王也不病譽故曰聖人之不病也以其不病是以無病也

宋之鄙人得璞玉而獻之子罕子罕不受鄙人曰此寶也宜爲君子器不宜爲細人用子罕曰爾以玉爲寶我以不受子玉爲

知下疑
脫時矣

寶是鄙人欲玉而子罕不欲玉故曰欲不欲而不貴難得之貨。王壽負書而行見徐馮於周塗馮曰事者爲也爲生於時知者無常事書者言也言生於知知者不藏書今子何獨負之而行於是王壽因焚其書而餽之故知者不以言談教而慧者不以藏書篋此世之所過也而王壽復之是學不學也故曰學不學

復歸衆人之所過也。

夫物有常容因乘以導之因隨物之容故靜則建乎德動則順乎道宋人有爲其君以象爲楮葉者三年而成豐殺莖柯毫芒繁澤亂之楮葉之中而不可別也此人遂以功食祿於宋邦列子聞之曰使天地三年而成一葉則物之有葉者寡矣故不乘天地之資而載一人之身不隨道理之數而學一人智此皆一葉之行也故冬耕之稼后稷不能羨也豐年大禾臧獲不能惡也以一人力則后稷不足隨自然則臧獲有餘故曰恃萬物

之自然而不敢爲也空穀者神明之戶牖也耳目竭於聲色精神竭於外貌故中無主中無主則禍福雖如丘山無從識之故曰不出於戶可以知天下不闕於牖可以知天道此言神明之不離其實也。

趙襄主學御於李期俄而與於期逐三易馬而三後襄主曰子之教我御術未盡也對曰術已盡用之則過也凡御之所貴馬體安于車心調于馬而後可以進速致遠今君後則欲逮臣先則恐逮于臣夫誘道爭遠非先則後也而先後心在子臣上何以調於馬此君之所以後也白公勝慮亂罷朝倒杖而策銃貫顛血流至于地而不知鄭人聞之曰顛之忘將何爲忘哉故曰其出彌遠者其智彌少此言智周乎遠則所遺在近也是以聖人無常行也能並智故曰不行而知能並視故曰不見而明隨時以舉事因資而立功用萬物之能而獲利其上故曰不爲而成楚莊王莅政三年無令發無政

楚以一
是
一提示

爲或作
不可從

進疑當
一作進上
音同
一作尚

一無觀
字是

爲也。右司馬御座而與王隱曰：「有鳥止南方之阜。三年不翅，不飛，不鳴，嘿然無聲。此爲何名？」王曰：「三年不翅，將以觀長羽翼；不飛，不鳴，將以觀民則。雖無飛，必沖天；雖無鳴，必驚人。」子程之不穀知之矣。處半年，乃自聽政。所廢者十，所起者九。誅大臣五，舉處士六，而邦大治。舉兵誅齊，敗之徐州。勝晉於河雍，合諸侯於宋，遂霸天下。莊王不爲小害善，故有大名。不蚤見示，故有大功。故曰：「大器晚成，大音希聲。」

楚莊王欲伐越，杜子諫曰：「王之伐越何也？」曰：「政亂兵弱。」杜子曰：「臣愚患之，智如目也。能見百步之外，而不能自見其睫。王之兵，自敗於秦晉，喪地數百里。此兵之弱也。莊蹊蹠爲盜於境內，而吏不能禁。此政之亂也。王之弱亂，非越之下也。欲伐越，此智之如目也。王乃止。故知之難，在見人在自見。故曰：「自見之謂明。」子夏見曾子。曾子曰：「何肥也？」對曰：「戰勝故肥也。」曾子曰：「何謂也？」

子夏曰：「吾入見先王之義，則榮之；出見富貴之樂，又榮之。兩者戰於胷中，未知勝負，故懼。今先王之義勝，故肥。是以志之難也。不在勝，在自勝也。故曰：「自勝之謂強。」

周有玉版，紂令膠鬲索之。文王不予以費仲來求，因予之。是膠鬲賢，而費仲無道也。周惡賢者之得志也，故予費仲。文王舉太公於渭濱者，貴之也。而資費仲玉版者，是愛之也。故曰：「不貴其師，不愛其資。雖知大迷，是謂要妙。」

說林上第二十二

湯以伐桀，而恐天下言已爲貪也。因乃讓天下於務光，而恐務光之受之也。乃使人說務光曰：「湯殺君而欲傳惡聲于子，故讓天下於子。」務光因自投於河。

秦武王令甘茂擇所欲爲於僕與行事。孟卯曰：「公不如爲僕。」公所長者使也。公雖爲僕，王猶使之於公也。公佩僕璽，而爲行事。

是蕙官也。

子圍見孔子於商太宰。孔子出，子圍入，請問客。太宰曰：「吾已見孔子，則視子猶蚤風之細者也。吾今見之於君子圍，恐孔子貴於君也。」因請太宰曰：「君已見孔子，孔子亦將視子猶蚤風也。」太宰因弗復見也。

謂不重
孔子二
宗廟

魏惠王爲白里之盟，將復立於天子。彭喜謂鄭君曰：「君勿聽。大國惡有天子小國利之。若君與大不聽，魏焉能與小立之？」晉人伐邢，齊桓公將救之。鮑叔曰：「太蚤邢不亡，晉不敝。晉不敝，齊不下。慶封以
下實掌
疑行
下一提
行是」子胥出走，邊候得之。子胥曰：「上索我者，以我有美珠也。今我已亡之矣。我且曰：『子取吞之。』候因釋之。慶封爲亂於齊，而欲走越。其族人曰：『晉近奚，不之晉？』慶封曰：『越遠利以避難。』族人曰：『變」

慶封以
下實掌
疑行
下一提
行是

實利待邢亡而復存之，其名實美。桓公乃弗救。

子胥出走，邊候得之。子胥曰：「上索我者，以我有美珠也。今我已亡之矣。我且曰：『子取吞之。』候因釋之。慶封爲亂於齊，而欲走。

是心也。居晉而可不變，是心也。雖遠越，其可以安乎。

三宣子
或作桓
子可從

智伯索地於魏宣子。魏宣子弗予。任章曰：「何故不予？」宣子曰：「無故請地，故弗予。」任章曰：「無故索地，鄰國必恐。彼重欲無厭。天下必懼。君予之地，智伯必驕而輕敵。鄰邦必懼而相親。以相親之兵，待輕敵之國，則智伯之命不長矣。」周書曰：「將欲敗之，必姑輔之；將欲取之，必姑予之。」君不如與之以驕智伯，且君何釋以天下圖智氏，而獨以吾國爲智氏質乎？」君曰：「善。」乃與之萬戶之邑。智伯大悅，因索地於趙。弗與。因圍晉陽。韓、魏反之外。趙氏應之內。智氏自亡。

秦康公築臺三年，荆人起兵，將欲以兵攻齊。任妄曰：「饑召兵，疾召兵，勞召兵，亂召兵。君築臺三年，今荆人起兵，將攻齊。臣恐其攻齊爲聲，而以龍衣秦爲實也。不如備之。」成東邊，荆人輶行。齊攻宋，宋使臧孫子南求救於荆。荆大說，許救之甚。臧孫子

大上或
有主某

憂而反。其御曰。索救而得。今子有憂色何也。臧孫子曰。宋小而齊大夫救小宋而惡於大齊。此人之所以憂也。而荆王說必以堅我也。我堅而齊敝。荆之所利也。臧孫子乃歸。齊人拔五城於宋而荆救不至。

魏文侯借道於趙而攻中山。趙肅侯將不許。趙刻曰。君過矣。魏攻中山而弗能取。則魏必罷。罷則魏輕。魏輕則趙重。魏拔中山必不能越趙而有中山也。是用兵者。魏也。而得地者。趙也。君必許之。而大歡。彼將知君利之也。必將輶行。君不如借之道示是。一重許。是。二重許。

鴻臚子皮事田成子。田成子去齊。走而之燕。鴻臚子皮負傳而從至望邑。子皮曰。子獨不聞涸澤之蛇乎。涸澤蛇將徙。有小蛇謂大蛇曰。子行而我隨之人以爲蛇之行者耳。必有殺子。不如相銜負我。以行人以我爲神君也。乃相銜負以越公道。人皆避以不得已也。

之曰。神君也。今子美而我惡。以子爲我上客。子乘之君也。以子爲我使者。萬乘之卿也。子不如爲我舍人。田成子因負傳而隨之。至逆旅。逆旅之君待之甚敬。因獻酒肉。溫人之周。周不納客。問之曰。客耶。對曰。主人問其巷人。而不知也。吏因囚之。君使人問之。曰。子非周人也。而自謂非客。何也。對曰。臣少也。誦詩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今君天子。則我天子之臣也。豈有爲人之臣而又爲之客哉。故曰。主人也。君使出之。韓宣王謂穆留曰。吾欲兩用公仲公叔。其可乎。對曰。不可。晉用六卿。而國分。簡公兩用。田成闕止。而簡公殺。魏兩用。犀首張儀。而西河之外亡。今王兩用之。其多力者樹其黨。寡力者借外權。羣臣有內樹黨。以驕主。內有外爲交。以削地。則王之國危矣。

紹績昧醉寐而亡其裘。宋君曰。醉足以云求裘乎。對曰。桀以醉亡。

內字可從。下無主。或有內字。

韓以下是一提行。

作父。是。

者彝酒
疑當作
彝酒者

天下而康誥曰毋彝酒者彝酒常酒也常酒者天子失天下四

夫失其身

管仲隰朋從於桓公而伐孤竹春往冬反迷惑失道管仲曰老馬之智可用也乃放老馬而隨之遂得道行山中無水隰朋曰蟻冬居山之陽夏居山之陰蟻壤一寸而仞有水乃掘地遂得水以管仲之聖而隰朋之智至其所不知不難師於老馬與也聖上而猶與一有師字是

蟻今人不知以其愚心而聖人之智不亦過乎

有獻不死之藥於荆王者謁者操之以入中射之士問曰可食乎曰可因奪而食之王大怒使人殺中射之士中射之士使人說王曰臣問謁者曰可食臣故食之是臣無罪而罪在謁者也且客獻不死之藥臣食之而王殺臣是死藥也是客欺王也夫殺無罪之臣而明人之欺王也不如釋臣王乃不殺

田駟欺鄒君鄒君將使人殺之田駟恐告惠子惠子見鄒君曰

今有人見君則瞑其一目奚如君曰我必殺之惠子曰瞽兩目瞑君奚爲不殺君曰不能勿瞑惠子曰田駟東慢齊侯南欺荆王駟之於欺人瞽也君奚怨焉鄒君乃不殺

魯穆公使衆公子或宦於晉或宦於荆犁鉏曰假人於越而救溺子越人雖善遊子必不生矣失火而取水於海海水雖多火必不滅矣遠水不救近火也今晉與荆雖強而齊近魯患其不救乎

嚴遂不善周君患之馮沮曰嚴遂相而韓傀貴於君不如行賊於韓傀則君必以爲嚴氏也

張謹相韓病將死公乘無正懷三十金而問其疾居一月自問張謹曰若子死將誰使代子答曰無正重法而畏上雖然不如公子食我之得民也張謹死因相公乘無正

樂羊爲魏將而攻中山其子在中山中山之君烹其子而遺之

月是當
作日自
上一有
韓王二
字是

羹樂羊坐於幕下而啜之盡一杯。文侯謂堵師贊曰。樂羊以我故而食其子之肉。答曰。其子而食之。且誰不食。樂羊罷中山文

俟賞其功而疑其心。

一不提行是

孟孫獵得麇。使秦西巴載之。持歸。其母隨之而啼。秦西巴弗忍而與之。孟孫歸至而求麇。答曰。余弗忍而與其母。孟孫大怒。逐之。居三月。復召以爲其子傳。其御曰。曩將罪之。今召以爲子傳。何也。孟孫曰。夫不忍麇。又且忍吾子乎。故曰。巧詐不如拙誠。樂羊以有功見疑。秦西巴以有罪益信。

曾從子善相劍者也。衛君怨吳王。曾從子曰。吳王好劍。臣相劍者也。臣請爲吳王相劍。拔而示之。因爲君刺之。衛君曰。子爲之是也。非緣義也。爲利也。吳強而富。衛弱而貧。子必往。吾恐子爲吳王用之於我也。乃逐。

逐下一
有之宗
紂爲象箸。箕子怖以爲象箸。不盛羹於土簋。則必犀玉之杯。玉

短一作福是
杼象箸必不盛菽藿。則必旄象豹胎。旄象豹胎必不衣短褐。而舍茅茨之下。則必錦衣九重。高臺廣室也。稱此以求。則天下不足矣。聖人見微以知萌。見端以知末。故見象箸而怖。知天下不足也。

周公旦已勝殷。將攻敵。蓋辛公甲曰。大難攻。小易服。不如服衆。小以刼大。乃攻九夷。而商蓋服矣。

紂爲長夜之飲。懼以失日。問其左右。盡不知也。乃使人問箕子。箕子謂其徒曰。爲天下主。而一國皆失日。天下其危矣。一國皆不知。而我獨知之。吾其危矣。辭以醉。而不知。

魯人身善織。屨妻善織縞。而欲徙於越。或謂之曰。子必窮矣。魯人曰。何也。曰。屨爲履之也。而越人跣行。縞爲冠之也。而越人被髮。以子之所長游於不用之國。欲使無窮。其可得乎。

陳軫貴於魏王。惠子曰。必善事左右。夫楊橫樹之。即生倒樹之。

字是
軫或作
需可從

至一作
矣矣二作
宗是

即生折而樹之。又生然使十人樹之而一人拔之則母生楊。至以十人之衆樹易生之物而不勝一人者何也。樹之難而去之。

易也。子雖工自樹於王而欲去子者衆。子必危矣。

已血下
一有而
宗是魯季孫新弑其君吳起仕焉。或謂起曰夫死者始死而血已血。已衄而灰。已灰而土。及其土也無可爲者矣。今季孫乃始血。

其母乃未可知也。吳起因去之晉。

隰斯彌見田成子。田成子與登臺四望。三面皆暢。南望隰子家之樹蔽之。田成子亦不言。隰子歸使人伐之。斧離數創。隰子止。之其相室曰。何變之數也。隰子曰。古者有諺曰。知淵中之魚者。不祥。夫田子將有大事。而我示之知微。我必危矣。不伐樹。未有罪也。知人之所不言。其罪大矣。乃不伐也。

楊子過於宋東之逆旅。有妾二人。其惡者貴。美者賤。楊子問其故。逆旅之父荅曰。美者自美。吾不知其美也。惡者自惡。吾不知

見疑當
作君
必上一
有者掌
是其惡也。楊子謂弟子曰。行賢而去自賢之心焉。往而不美。衛人嫁其子而教之曰。必私積聚。爲人婦而出常也。其成居幸也。其子因私積聚。其姑以爲多私而出之。其子所以反者。倍其所以嫁。其父不自罪於教子非也。而自知其益富。令人臣之處官者。皆是類也。

魯丹三說中山之君而不受也。因散五十金事。其左右復見。未語。而君與之食。魯丹出而不反舍。遂去中山。其御曰。反見乃始善。我何故去之。魯丹曰。夫以人言善。我必以人言罪。我未出境。而公子惡之。曰。爲趙來間。中山君因索而罪之。

田伯鼎好士。而存其君。白公好士。而亂荆。其好士。則同。其所以爲。則異。公孫友自刑而尊百里。豎刁自宮而諂桓公。其自刑。則同。其所自刑之爲。則異。慧子曰。狂者東走。逐者亦東走。其東走。則同。其所以東走之爲。則異。故曰。同事之人。不可不審察也。

韓非子卷第七

江戸 小知正國公 涅校

